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国鼎黄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1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公司为该项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15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鼎黄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亢峰

注册资本：壹亿零捌佰万元整

公司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198 号瑞晶国际商务中心 25 层

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7 日

经营范围：经营流通人民币。批发、零售：金银制品，金银饰品，金银纪念

币，珠宝，工艺美术品；服务；委托加工金银制品，黄金回收，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国鼎黄金总资产为 1,059,953,442.43 元，总负债为 889,914,681.26 元，净资产为 170,038,761.17 元。实现营业收入 1,193,832,906.32 元，营业利润为 53,142,681.70 元，实现净利润为 40,506,250.24 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5000 万元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壹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为增强下属公司融资能力、满足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担保。

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1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公司为该项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增强下属公司的融资能力，满足下属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12,000 万元，为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5,900 万元，为全资孙公司国鼎黄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2,250 万元，为全资下属公司台州黄金饰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000 万元，累计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 233,1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3.65%。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国鼎黄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2、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19日